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公告编号：2024-120

转债代码：118008

转债简称：海优转债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结项，超募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2,1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每股69.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6,943.94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4,690.64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126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及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机构、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 户名 | 银行名称 | 账号 | 状态 |
|-----------------|----------------------|----------------------|------|
|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 121908984910104 | 已注销 |
|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翔支行 | 121908984910303 | 已注销 |
|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 97160078801100002623 | 已注销 |
| 上饶海优威应用薄膜有限公司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堰支行 | 50131000852735523 | 已注销 |
|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堰支行 | 50131000838334722 | 本次注销 |
| 上海海优威应用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堰支行 | 50131000838318654 | 本次注销 |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建设完成，结余超募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公司决定将在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堰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50131000838334722、50131000838318654）予以注销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对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